证券简称:新洋丰 編号:2022-063

###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股票代码:00090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新洋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号"文核准,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临许可[2021]20号"文核焦、新洋丰农业库材配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1年3月5日2月大校于710,000。00%司转换公司债券。每环间100元,反下60%100亿元。 经经期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张证上2021]414号""以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券户2021年4月5日起在茶交产所建设。债券的条"准丰转使"或解外低,2013年2017年1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基础等以下60%10分割。"准年收止村校股价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基础等用等)(以下简称"《募集场册等》)的"约点 本股份方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2013年月7日、公司公开发行的"同转债"。2014年月7日、公司公开发行的"日转债"。2012年月7日、公司公开发行的"日转债"。2012年月7日、公司公司年第1日、公司公司年7日、2015年7日、100年2020年度和外兑汇%至了。2016年月7日、公司公司年7日、2015年7日、100年2020年年7日、100年2020年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021年7日、100年2

1211日。 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 发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04,529,2508股财险已回购股份(回购股份为49,796,604股)后1,254,732,686股为基数、 诠除股东每10股减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16日实施完毕,根据《募集 引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非丰转做"转股份恰由原来的1776元股调整为1757

股份性度	本次变动前 (2022年6月30日)		本次受动增減(+,-)	本次变动后 (2022年9月30日)	
	数量(股)	比例(%)		数職(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9,088,069	9.13	+825	119,088,894	9.13
高管锁定股	61,025,071	4.68	+825	61,025,896	4.68
首发后限售股	58,062,998	4.45	/	58,062,998	4.4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5,441,221	90.87	-825	1,185,440,396	90.87
三、总股本	1,304,529,290	100.00	/	1,304,529,290	100.00
注:公司可转债转股股份来源					洋丰转债"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洋丰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新洋丰农业科 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继投资者咨询电话(0724)870677进行咨询。

# 三×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加姆尔: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2-063

####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上午 :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

(2)召开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508号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智超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 赴、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9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14,041,005股,

与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3.4757%;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3名, 代表公司股份数量113,964,755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446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为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76.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列席情况

的0.029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北京中伦律师事 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视频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114,008,805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8%;反对32,200

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近提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决议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同意3,804,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9.1608%;反对3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392%: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4,008,805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8%;反对32,200 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该项提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决议通过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9:15—9:25、9:30—11:30、13:

· 局权。如此,企业体和地方、2007年的,2007年的,2007年的,10年15日的,通过互联网及票系统投票折削为;2002年10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号洋丰培训中心五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处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7884%; (2) 以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0人,代表股份37,199,6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 (3) 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64人,代表股份46.246.6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6

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

.审议《关于拟变更 股数(股) 2.审议《关于变更 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类别 代表股份 股数(股) 比例

结果为:通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 类别

其中:与会中小投资者 表决结果为:通过 L审议《关于修改 类别 结里为,诵心 监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

.审议《关于修改 类别 代表股份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的议案 >

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3591 代表股份

《OCHE》A/3:理点。 上述汉家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 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排卵出具的法律意见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同意3.804.8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

3.结论意见: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2-064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

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同

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意公司以5.06元/股对首次授予的93名激励对象、以9.38元/股对预留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

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其3人在第三个解锁期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35.700股,回购价格5.06元/股加上

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共回购注销股

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

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由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 ¥务)将由公

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问购注管将按法定程

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

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

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

份总数的99.1608%; 反对3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39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9、伴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庄永宏律师、赵宝华律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2.律师姓名:刘亚楠、许晶迎;

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注给论性意见 \$P\$叫人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 范性文年和:公司章副: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商重义叶 200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卜海市镐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县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答意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1.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1日

董事会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三季度 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3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各的具头性、能响比利元α定压和比1700×Emp以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2021年股 專則权与限制性股票截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87.60万份,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5月25日,行权终止日为2023年4月12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 年第三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一登记的数量为43.143万股,占该即可行权股票期权总 性的43.68%。截至2022年9月30日,累计行权目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608.48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

日(1742)日上市交易。 一、2021年8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藏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3月5日,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八届九次董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8股票期权。写照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需案))及其编型的议案》。《关于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 ຽ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八届七次监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確要的议案》、《关于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确定(公司 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

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权银额的各单的异议。2021年3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此事会未收到对本权银额的各单的异议。2021年3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m) 发布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撤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 现象:

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排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1年3月26日、公司人士、改董中会和八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尚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尚激励对象名学及是职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1年4月13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接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日期为2021年4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2年4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2年4月12日、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职制性股票资助计划股票则和公第个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等、个分次即将合合方级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等,明解除限信条件成款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服务的计划账为股票相关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ぐ公告。 7.2022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 、AUAZP4月13日,公司政縣(《天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覆期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 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据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5),公司本次激助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 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期采用自主行权概式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2年6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2-030),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2年6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2-033),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奖施公行权、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6月26日,行权终上日为2023年4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e.com.cn) 披露的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一至少6月12日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一季度目主行效是整整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2-041),2022年第一章度股票期权遗址的经济是整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77.05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7.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作为2022年7月日上往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2年7月日日、全部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取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周制行权期

11、2022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

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年7月17日至 2022 年8月15日, 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行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2022年9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 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年9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 权数量(万份)	2022年第三季度行权数量 (万股)	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 量 (万股)	累计行权数量占第一个可行 权期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	•			•
宋志刚	董事长	70.00	0	0	0
王生	翻总经理	49.60	0	0	0
张龙	董事、朋总经理、董秘	49.60	0	0	0
杨春泰	耐总经理	49.60	0	0	0
胡基荣	财务总监	49.60	0	0	0
张小平	亜事	20.00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	人员小计	288.40	0	0	0
二、其他微胞对角	Ř				
晉	理人员、核心及骨干 人员(132人)	699.20	431.43	608.48	61.61
	合计	987.60	431.43	608.48	61.61
一 ) 未次;	行权职重本循信况	•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38人,截至2022年9月30日共有118人参与行 三、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三、2021年股票期权与原则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 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公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5月25日,2022年第三季度通过自主行 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为431.43万股。 (三)董事和高营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人员的、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意义。(年代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14,975,000股,为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本次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2年第二季度、未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数量为431.43万股,共募集资金1,026.8034万元,将用于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 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4.00%,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拟于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 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 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568,95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钩行动人股份减

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m)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截至2022年10月3日,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螺女十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公司 恋审 F近日收到莱茵达集团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3日,莱茵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710,000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0.68%;高靖娜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 减持股份来源是公司上市后非公开发行股份与协议转让所得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被抄即间	減特股数(股)	被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莱茵达维纽		2022年07月20日	1,670,000	2.93	0.13%
		2022年07月21日	668,800	2.88	0.05%
		2022年07月22日	100,000	2.89	0.01%
		2022年07月25日	141,200	2.89	0.01%
		2022年07月26日	1,290,000	2.90	0.10%
		2022年08月18日	246,200	3.01	0.02%
		2022年08月19日	223,243	3.00	0.02%
		2022年08月22日	420,557	3.01	0.03%
	集中设价交易	2022年08月23日	50,000	3.00	0.01%
	9841-3E01-3C80	2022年08月30日	250,000	3.00	0.01%
		2022年08月31日	100,000	3.00	0.01%
		2022年09月01日	650,000	3.01	0.05%
		2022年09月06日	250,000	3.00	0.02%
		2022年09月06日	1,000,000	3.03	0.08%
		2022年09月13日	550,000	3.02	0.04%
		2022年09月14日	000,000	3.12	0.05%
		2022年09月21日	400,000	3.06	0.03%
		2022年09月30日	100,000	3.06	0.01%
200/2008	大宗交易	2022年07月20日	910,000	2.89	0.07%
合计			9,620,000		0.75%

注: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股数(股)	占比	股數(股)	占比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24,250,000	9.64%	115,540,000	8,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250,000	9.64%	115,540,000	8,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高靖郷	合计持有股份	54,510,000	423%	53,600,000	4.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510,000	423%	53,600,000	4.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78,760,000	13.87%	169,140,000	13.12%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莱茵达集团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2.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且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披露的莱茵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

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

1、莱茵达集团、高靖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3、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余额。

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773405%

告》(公告编号:2021-061)。

联系传真:0737-4688205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

##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记或备案手续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文化","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 晉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祥源旅游开发有限 露义务。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20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美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年10月1日披露的《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8)。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积极组织开展标的资产过户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

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事宜的相关手续已完成。现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一)北京百龙绿色科技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龙绿色")100%股权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10月9日换发的百龙绿色《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二)凤凰祥感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祥感")100%股权 根据凤凰县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10月8日换发的凤凰祥盛《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事

宜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凤凰祥盛100%股权。 (三)张家界苗龙洞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苗龙洞旅游")100%股权

根据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9月30日换发的黄龙洞旅游《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标 书》,认为 的资产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黄龙洞旅游100%股权。

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百龙绿色100%股权。

(四)齐云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云山股份")80%股份

80%的股份转让至祥源文化。同日,齐云山股份向祥源文化颁发了更新后的股东名册。2022年10月8日, 黄山市市场监管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直接持有齐云山股份80%股份。

根据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管局于2022年9月30日换发的小岛科技《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小岛科技100%股权。 二、本次交易后续事项

(五)杭州小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岛科技")100%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包括:

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同时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事宜。

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尚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向祥源旅开发行394,158,357股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亿

元。公司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办理

3.公司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意程等变更事官向主管下商登记机关办理下商变更登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承诺事项。

5、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信息披

三、关于本次交易实施的中介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祥 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事宜之独立财务顾 问核查章见》认为: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讨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 公司已持有百龙绿色, 凤凰祥盛, 黄龙洞 旅游、小岛科技100%的股权和齐云山股份80%的股份,标的资产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3、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

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祥源 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事宜之法律意见

祥源文化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且已经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交易已具备实 施条件: 祥源文化已依法取得百龙绿色、凤凰祥盛、黄龙洞旅游、小岛科技100%的股权和齐云山股份 2022年9月30日,祥源文化与祥源旅开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祥源旅开将其持有的齐云山股份 80%的股份,标的资产的过户均合法有效;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 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备查文件

> (一)标的资产过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三)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董事会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事實的學術學院 · 回胸审批情况和回胸方案内容 · 河南市北情况和回胸方案内容 · 河南文學展和歷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公司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回购股票价格的上限 为 40.00元/股(含), 回购股票数量为不低于125万股(含)目不超过250万股(含)。回购股票的交施期 报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票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1年10月9日、云市政薪间期报告书,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 书》(公告编号:2021-099)。 医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 相应调整问购股份价格 片限 同购股份价格 片限中不超过 人民币

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回购实施情况 截至2022年9月27日收费。公司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加下。 版主办224-7月27日收插,公司成以四约52-255元年,255年月大学型公日如下: 1,2021年10月1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10月1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 客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 |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

2、2022年9月27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350、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成

交最高价格34.289元/股,成交最低价格24.984元/股,回购均价32.27元/股,使用资金总额75,858, 文 取信时刊名34.207 加快,成文是限时刊24.309/10/10 使用的第二人,使用负重思制36.309/503.6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3、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均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2021年10月1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 因个人资金需求,于2021年6月7日-2021年12月7日期间,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艾立宇以集中竞价 67个负金需率、于2021年6月7日—2021年12月7日期间, 空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久边于以集中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65.200股;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文立平以集中竟伤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股;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党立、 空下交流或持公司股份300,000股;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党立 字: 文立平: 曾那军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156.200股, 本次减持属于独立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回购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汇券交易所网站(如ww.sse.com.cn.)上的《湖南发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股份回购期间不存在买 四、股份变动表

股份数别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注:回购期间,公司股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2,350,743股,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回购股 ) 計划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公 引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一 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5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

内容的直穿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1962年7: ◆转股情息: 艾华转债自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期间, 转股的金额为16,000元, 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77股, 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9%。截至2022年9月30日, 累计 共有228,257,000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 累计转股数为10,816,278股, 占可转债转股前公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462,74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6.96714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机

复)(证监计师自己注意以云、关于核准确用文字集组版的有核之形成为可有核效与现实行现 复)(证监计师[2017]2366) 核准、满面文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 公开发行了69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9,1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三) 可较质工印度优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34号文同意,公司69,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 3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04" )可转债转股情况

、三)1940年406月10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 》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艾华转债"自2018年9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艾华转债"初 始转股价格为36.59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0.51元/股。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659元/股调整大 27.5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调整艾华转债转

27.337(放展,等除行行前并完成公司,2018-06/321口放應的》次,7 州市7川成及零电放车地或发生存取成校 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5)。 2.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2018年8月13日,公司向下修正了 "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7.53元股调整为21.73元股。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于2018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3. 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字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1.73元/股调整为 21.4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文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4.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文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1.43元/股调整为

21.13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0-045)。 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守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艾化特德的转股价格由21.13元/股调整为

为20.51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披露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 792031767成,與解外各項目光222年17日,2022年0月17日級勝印》、顧問文學樂園成功有限公司2021年中長校結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編号: 2022年0月30日,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文學转债自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6,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 为77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99%。截至2022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28,257

000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0,816,27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

6. 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81元元/股调整

2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462,74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6.967149%

	(20224-0)/[30];)		(20224-0)/[30]2)
有限售条件流道股	=	-	-
无限售条件流道股	400,815,501	777	400,816,278
总股本	400,815,501	777	400,816,278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7-618389	91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